

旦暮帖

止庵 著



山東畫報出版社

7267.1
201313p

阅

览

旦暮帖

止庵 著



山東畫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旦暮帖/止庵著.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12.11

ISBN 978-7-5474-0665-6

I. ①旦… II. ①止…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107034号

项目统筹 徐峙立

责任编辑 秦 超

装帧设计 王 芳

主管部门 山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山东画报出版社

社 址 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邮编 250001

电 话 总编室 (0531) 82098470

市场部 (0531) 82098479 82098476(传真)

网 址 <http://www.hbcbs.com.cn>

电子信箱 hbcbs@sdpress.com.cn

印 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规 格 130毫米×184毫米

7.5印张 80千字

版 次 2012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定 价 2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建议图书分类: 文化随笔

序

《庄子·齐物论》云：“万世之后，而一遇大圣知其解者，是旦暮遇之也。”假若真能这样，则将有如穿越时间隧道，彼此所隔漫长“万世”，即可化为“旦暮”；而一已短暂“旦暮”，亦因之获取永恒意义，得与“万世”相当。不过此事甚难。去年我在东京买到武者小路实笃一幅《甘百目实大图》，系昭和三十九年（一九六四）所绘，题词意云，桃子和栗子栽种三年结果，柿子则需八年，达摩面壁九年顿悟，而我要用一生时间方能明白。对之每每心生感慨。有朋友说，那么咱们只好等来世了。但《庄子·人间世》明言：“来世不可待，往世不可追也。”盖人只有此区区年头好活耳。我用“旦暮”作为

新的书名，实在是对自己的一点激励。虽然未了或许仍
难免为友人不幸言中也。

二〇一二年三月四日

目 录

序	1
“十足的鲁迅” 举隅	1
鲁迅、安德列耶夫与冯雪峰	10
鲁迅与所推荐者及其他	14
谈《鲁迅大全集》的编辑体例	18
周氏兄弟赴日时间考	32
关于周氏兄弟失和	37
八道湾房产事	63
《周作人译文全集》凡例和各卷说明	67
《周作人译文全集》的题外话	94

《周作人致松枝茂夫手札》跋	105
周作人集外文三篇	109
重提“关于周作人的一些史料”	115
张爱玲与视觉艺术	128
张爱玲未刊稿的出版	144
“乍暖还寒时候，最难将息”	149
文学体制外的文学	156
关于“杂志书”	164
关于翻译的外行话	168
漫话推理小说	173
与布洛克谈推理小说	177
期待已久的两套书	183
读书笔记抄	190
关于太宰治	195
竹久梦二与《出帆》	204
伊藤若冲的画	212
冷冰川的世界	219
后记	228

“十足的鲁迅”举隅

许广平讲过一个关于鲁迅的故事：“一九三一年，避难住在旅馆的时候，有一位叫老杨的工友，当他是老教书先生，天天跟他围炉子谈天，叫他代写家书，简直不晓得他是鲁迅，这就是十足的鲁迅。”老杨大概没读过鲁迅的书，所以“不识庐山真面目”；鲁迅已矣，我们现在只能读他留下来的书了。但是由此也未必能够看到许广平讲的那个“十足的鲁迅”。周作人批评说：“我曾见过些鲁迅的画像，大都是严肃有余而和蔼不足。可能是鲁迅的照相大多数由于摄影时的矜持，显得紧张一点，第二点则是画家不曾和他亲近过，凭了他的文字的印象，得到的是战斗的气氛为多，这也可以说是奇怪的

事。”又说：“鲁迅写文态度本是严肃，紧张，有时戏剧性的，所说不免有小说化之处，即是失实。”（一九五八年一月二十日致曹聚仁）作者通过文字为自己塑造形象，并不一定要与日常生活中的本人完全一致；可是我们应该明白，这只是文字之中的作者而已，如果希望据此还原文字之外的他，那就需要小心一点。

且来举个例子。周作人说：“在老家里有一种习惯，草囤里加棉花套，中间一把大锡壶，满装开水，另外一只茶杯，泡上浓茶汁，随时可以倒取，掺和了喝，从早到晚没有缺乏。”说来类似习惯好像并不限于绍兴一地，我即曾见先父采用，称为“茶母子”，盛在搪瓷杯里，冬日放在炉台上加热，兑开水喝。鲁迅在东京时，也是这种喝法。“所用的茶叶大抵是中等的绿茶。好的玉露以上，粗的番茶，他都不用，中间的有十文目，二十目，三十目几种，平常总是买的‘二十目’，两角钱有四两吧，经他这吃法也就只够一星期而已。”不过他后来喝茶就讲究多了。许广平说：“到了上海，改用小壶泡茶，但是稍久之后，茶的香气会失去的，如果不是工作太忙，没有时间细细品茶，他就会要求另换一壶。等到新鲜的

茶来了，恰到好处的时候，他一面称赞，一面就劝我也饮一杯。”然而鲁迅写杂文《喝茶》，有云：“有好茶喝，会喝好茶，是一种‘清福’。不过要享这‘清福’，首先就须有工夫，其次是练习出来的特别的感觉。由这一极琐屑的经验，我想，假使是一个使用筋力的工人，在喉干欲裂的时候，那么，即使给他龙井芽茶，珠兰窠片，恐怕他喝起来也未必觉得和热水有什么大区别罢。”显系承袭此前所作《文学和出汗》，旨在宣传文学的阶级论；设若由此推测他自己那时仍然一点儿享喝茶“清福”的工夫都没有，对照许广平的记述，恐怕只能说是被鲁迅的文章误导了。

再举一个例子。周作人说：“关于吃食，虽然在《朝华夕拾》的小引中曾这样说：‘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事实上却并不如是，或者这有一时只是在南京的时候，看庚子、辛丑的有些诗可以知道，至少在东京那时总没有这种迹象，他并不怎么去搜求故乡的东西来吃。”许广平记述鲁迅晚年生活，也说：“吃的东西

虽随便，但隔夜的菜是不大欢喜吃的，只有火腿他还爱吃，豫备出来不一定一餐用完，那么连用几次也可以。素的菜蔬他是不大吃的，鱼也懒得吃，因为细骨头多，时间不经济，也觉得把时间用在这种地方是可惜的。”

周作人提到“鲁迅的照相大多数由于摄影时的矜持，显得紧张一点”，我想起陈丹青说过，看了鲁迅的照片，“以为鲁迅先生长得真好看”，——鲁迅的确“上相”，尤其是在那几张流传最广的照片上，看上去特别干净潇洒。当年有个十五岁的女孩马珏亲眼见过鲁迅，所说却大相径庭：“一个瘦瘦的人，脸也不漂亮，不是分头，也不是平头”，“穿了一件灰青长衫，一双破皮鞋，又老又呆板”；她大为感慨：“鲁迅先生我倒想不到是这么一个不爱收拾的人！”许广平在女师大上课，对鲁迅的第一印象是：“突然，一个黑影子投进教室来了。首先惹人注意的便是他那大约有两寸长的头发，粗而且硬，笔挺的竖立着，真当得‘怒发冲冠’的一个‘冲’字。一向以为这句话有点夸大，看到了这，也就恍然大悟了。褪色的暗绿夹袍，褐色的黑马褂，差不多打成一片。手弯上、衣身上的许多补钉，则炫着异样的新鲜色

彩，好似特制的花纹。皮鞋的四周也满是补钉。人又鹑落，常从讲坛跳上跳下，因此两膝盖的大补钉，也掩盖不住了。一句话说完：一团的黑。那补钉呢，就是黑夜的星星，特别熠熠人眼。小姐们哗笑了！‘怪物，有似出丧时那乞丐的头儿。’也许有人这么想。”她概括说：“‘囚首垢面而谈诗书’，这是古人的一句成语，拿来转赠给鲁迅先生，是很恰当的。”

偶有例外。一九三一年八月十七日，鲁迅“请内山嘉吉君教学生木刻术，为作翻译”。内山嘉吉记云：“片刻间，店门口闪了一道光亮，穿上一身雪白的长衫的鲁迅先生走了进来。我不知道该怎样描写当时的情景，鲁迅先生的服装和外面的阳光正争相辉映着。他那件长衫简直像是用水晶织成的一般灿烂夺目。平时总见鲁迅先生穿的那件是褪了色的似赭非赭、似黑非黑色的长衫，今天简直使我大为吃惊。”嘉吉的哥哥是内山完造，“在讲习班第一天结束归来的那天，家兄也和我谈起那件长衫，他也不禁‘噤！’的一声发出感叹”。这倒适与陈丹青的赞美遥相呼应了。

回忆鲁迅的文章很多，其中不少述及他的日常生

活，又以许广平和周作人所写最为详尽，可以抵得上《论语》里的《乡党篇》了。周氏兄弟在东京时同居一室，据周作人介绍，鲁迅每晚在洋油灯下读书，“要到什么时候睡觉，别人不大晓得，因为大抵都先睡了，到了明天早晨，房东来拿洋灯，整理炭盆，只见盆里插满了烟蒂头，像是一个大马蜂巢，就这上面估计起来，也约略可以想见那夜是相当的深了。”这里提到鲁迅几样生活习惯——烟瘾很大，熬夜，再加上起床很迟，在他实乃至死不渝。许广平说鲁迅吸烟“每天总在五十支左右”；孔另境说他“烟是一支接着一支地吸，我几乎从没有见他的手指里间断过烟卷，烟的质地又是十分恶劣”。鲁迅还爱喝酒，郁达夫说：“他对于烟酒等刺激品，一向是不十分讲究的；对于酒，也是同烟一样。”孔另境所言略有出入：“每次吃饭都是要饮一些酒的，不一定饮多，但确为他所嗜爱，不过酒的质地却异常讲究，有一次见许女士亲自为他用玫瑰花浸着什么酒，有一次在他家吃饭，我饮了他几杯绍酒，那酒味的醇厚，是我在上海任何朋友家里都没有饮到过的。”许广平则说，鲁迅通常“饮到差不多的时候，他自己就紧缩起来，无论如

何劝进是无效的”。鲁迅又爱吃零食，李霁野说：“先生是爱吃糖食和小花生的，也常常用这些来款客；有一回随吃随添了多次，他的谈兴还正浓，我料想两种所存的不多，便笑着说，吃完就走，他说，好的，便随手拿出一个没有打开的大糖盒。这以后，有一回打开盛花生的铁盒时，里面适逢空无所有，他笑着说，这次只好权演一回空城计了。”许广平则说：“糖也欢喜吃，但是总爱买三四角钱一磅的廉价品。”

总的来讲，鲁迅终生过着一种近乎波西米亚人的生活，而且辛苦忙碌，如俗话所云“蜡烛两头烧”。但有一点值得一提，即如郁达夫所说：“一般和我们在同时做文字工作的人，在我所认识的中间，大抵十个有九个都是把书斋弄得乱杂无章的。而鲁迅的书斋，却在无论什么时候，都整理得必清必楚。”

孙伏园说：“他虽然做官十几年，教书十几年，对于一般人往往无法避免的无聊游戏，如赌博，如旧戏，如妓院，他从未沾染丝毫。”许寿裳则说：“鲁迅极少游览。”鲁迅晚年爱看电影，如许广平说“算是唯一的娱乐了”，而且每次的座位都是票价最贵的。“他的

意思是，看电影是要高高兴兴，不是去寻不痛快的，如果坐到看不清楚的远角落里，倒不如不去了。所以我们多是坐在楼上的第一排，除非人满了，是很少坐到别处去的。”去看电影，也不坐电车和黄包车，要坐小汽车。

“晚间，小孩子睡静了，客人也没有，工作也比较放得下的时候，像突击一下似的，叫一辆车子，我们就会很快地溜到影院坐下来。”鲁迅平生所看的最后一部电影是《复仇艳遇》，时为一九三六年十月十日，去世前九天。他在日记里评曰“甚佳”，胡风“后来听见夫人景宋女士说，看了那以后的先生是高兴得好像吃到了称心的糖果的小孩子一样”。鲁迅还给朋友写信，鼓动“不可不看”。该片原名《杜布罗夫斯基》，改编自普希金著小说，拍摄于一九三五年，片长七十五分钟。这部电影如今只因鲁迅才被人们提及，导演亚·维·伊万诺夫斯基亦已隐没不彰，他与鲁迅同岁，多活了三十二年。

鲁迅去世不久，周作人在《关于鲁迅之二》中说：“一个人的平淡无奇的事实本是传记中的最好资料，但惟一的条件是要大家把他当做‘人’去看，不是当做‘神’，——即是偶像或傀儡，这才有点用处。”二十

年后，他又将此文收入所著《鲁迅的青年时代》一书，“神”虽改为“超人”，其实还是这个意思。

附记

本文所引诸家所说，除标明篇名者外，俱见《鲁迅回忆录：专著》和《鲁迅回忆录：散篇》（鲁迅博物馆、鲁迅研究室、《鲁迅研究月刊》选编，北京出版社一九九九年一月第一版）。

二〇一一年三月九日

鲁迅、安德列耶夫与冯雪峰

一九三六年七月，冯雪峰遵鲁迅嘱，为捷克译本《鲁迅短篇小说集》写了一篇《关于鲁迅在文学上的地位》。据他在次年写的“附记”中说：“先生自己看过一遍，并且改了几个错字，涂了一两句，就叫景宋先生誊抄了一遍寄出了。……先生所涂去的是讲到他受俄国文学者影响的地方，将我原稿上的托尔斯泰和高尔基两个名字涂去了，他说：‘他们对我的影响是很小的，倒是安得烈夫有些影响。’”现在所见《关于鲁迅在文学上的地位》中有一句“他受欧洲，特别是俄国的近代写实主义的影响，如果戈理、契诃夫、科罗连珂、安得烈夫诸人的作品”，应该就是鲁迅修改过的。